# 精选装修施工合同样本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3-12-2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居室室内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户型 (详见施工图)。...*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居室室内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户型 (详见施工图)。

　　3、施工项目量：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发生工程量变更的，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只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3)乙方部分包料及全包工;

　　5、工程期限 个工作日(以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日为标准)。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注：工期顺延天数未计入)。

　　第二条：工程造价

　　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

　　第三条：设计、施工图纸

　　双方协商确认施工图纸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执行：

　　(1) 甲方委托乙方制作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自行制作并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工程项目增减或变更

　　1、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增减或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认书面工程项目增减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项目增减单为本合同附件。

　　第五条：施工现场和现场的移交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正常施工的现场条件

　　(1)开工前三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宜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免费提供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

　　(3)负责到小区物管和有关部门办理有关手续并缴纳各类费用，如小区有关部门要求乙方缴纳相关不合理的费用，甲方应负责与小区相关部门协商、缴纳;

　　(4)乙方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施工负责人提供审批手续证明，交乙方施工现场负责人收留备案。

　　2、乙方的施工现场职责

　　(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2)严格执行有关部门关于施工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保护好原居室的煤气管道，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工程完工后负责初步清扫施工现场，做到文明施工。

　　3、施工现场的移交

　　(1、甲方有权利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有义务积极配合材料进场、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等签认手续;甲方不在期间，指定 为代理人对进场材料、 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工程变更等进行签认;

　　(2)施工过程中甲方对不符合约定的一项、多项工程有权利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确认该异议成立的，乙方应负责修理以达到合同约定;如因甲方原因要求一项或者多项工程返工、修理的，工期应相应的顺延，并承担相应增加的费用。

　　第六条：材料的采购和进场

　　1、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符合《装饰工程预算书》的要求，材料运输费用由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自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并应按时供应到施工现场，材料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的重大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工期顺延

　　1、工程项目增加或设计变更的工期顺延。

　　2、由于甲方支付款项时间或其它因素所引起的工期顺延。

　　3、停水停电以及小区规定不能施工的工期顺延。

　　4、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5、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造成返工的工期顺延。

　　6、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时间的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

　　7、施工中，甲方私自要求乙方施工人员擅自增减或变更工程项目所造成的工期顺延。

　　8、人力不可抗拒工期顺延。

　　9、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的，工期不变。

　　第八条：工程质量

　　双方约定以国家行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GB50210-202\_》为质量标准。施工过程中双方如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可申请由云南省家装中心投诉调解部对工程质量进行认证，经认证若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对不合格的项目进行整改;经认证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接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2、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年。

　　3、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逾期未进行验收的，或者未经验收有任何使用行为的，视为该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